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中国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9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324,932.6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盈利能力优秀、分红水平突出且分红政策稳定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长期跟踪并分享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成果，争取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健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结合宏观经济因素、市场估值因素、政策因素、市场情绪因素等分析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收益风险水平，基于对证券市场的整体判断进而动态调整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的资产配置比例及配置范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 - 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1,542.38
2.本期利润	2,414,618.9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1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518,956.8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020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2%	1.04%	7.58%	0.81%	3.64%	0.23%
过去六个月	-0.71%	1.01%	-3.02%	0.79%	2.31%	0.22%
过去一年	-1.72%	0.95%	0.81%	0.73%	-2.53%	0.22%
过去三年	-1.86%	0.96%	6.75%	0.78%	-8.61%	0.18%
过去五年	-38.26%	1.06%	6.24%	0.81%	-44.50%	0.2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80%	1.16%	22.74%	0.81%	-42.54%	0.3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曲华锋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 年 8 月 23 日	-	14 年	吉林大学信用经济与管理专业硕士，14 年证券从业经历。2012 年 7 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权益研究部研究员，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

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 3 季度，wind 显示上证指数下跌 6.16%、深证成指下跌 20.47%、创业板指下跌 27.8%、沪深 300 下跌 12.49%、上证 50 下跌 5.56%、科创 50 下跌 30.7%。分行业看，申万一级行业涨幅

前五的是煤炭、石油石化、农林牧渔、银行、医药生物，申万一级行业跌幅前五的是电子、通信、建筑材料、电力设备、机械设备。

2026 年 3 季度，指数出现震荡，其中创业板、科创板等前期涨幅较大的指数回调较深，上证指数、上证 50 等小幅回调，市场风格反转，结构持续分化，科技类板块经过 2 季度大幅上涨后出现调整，而前期表现不佳的红利等板块有所反弹。

回顾 3 季度，国内经济依然延续平稳态势，其中出口保持强劲态势，制造业投资有所分化，新旧动能持续切换，消费仍在筑底过程，其中服务性消费表现较好，地产二手房成交有所提升，但现房政策对房企现金流仍有影响，需要观察政策变化带来的拿地和新开工变化。政策层面依然平稳，3 季度末出台部分地产政策，财政贴息提振二三线市场，后续需要观察政策力度。海外市场方面，地缘冲突反复，国际油价持续高位，能源价格冲击带来通胀风险，美联储加息落地，若通胀仍居高不下，不排除进一步加息可能。整体看，国内经济保持平稳，扩大内需仍然是当下的重点任务之一，地缘冲突及能源价格抬升影响市场风险偏好。AI 产业趋势延续，但市场担心资本开支增速放缓及应用端进展。展望未来，我们认为国内经济保持平稳，经济结构转型仍将延续，国内流动性适度宽松，政策仍有空间，预计市场仍将延续震荡的结构性行情。

本基金延续红利风格，中长期角度我们认为红利资产有明显的低估值高股息稳定现金流的特征，红利资产大部分集中在成熟行业，行业增速相对稳定，同时竞争格局基本形成，个股的业绩的确定性强、分红能力相对稳定。总体上看我们的组合延续此前的低估值、红利风格，并将在未来一段时间保持稳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11.2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58%，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3.6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受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等影响，本基金存在基金资产净值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将此情况上报中国证监会并拟采取持续营销、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措施。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199,810.00	85.26

	其中：股票	20,199,810.00	85.2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509,766.27	6.37
	其中：债券	1,509,766.27	6.3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71,763.29	8.32
8	其他资产	9,984.22	0.04
9	合计	23,691,323.7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598,290.00	28.06
C	制造业	3,380,700.00	14.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13,500.00	3.0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65,800.00	2.4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09,420.00	15.7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58,000.00	4.07
J	金融业	4,274,100.00	18.1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199,810.00	85.8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42	宁波银行	40,000	1,417,200.00	6.03
2	600188	兖矿能源	60,000	1,166,400.00	4.96
3	601988	中国银行	170,000	1,144,100.00	4.86
4	601857	中国石油	100,000	1,121,000.00	4.77
5	600026	中远海能	52,000	1,069,120.00	4.55
6	601872	招商轮船	50,000	1,007,500.00	4.28
7	603162	海通发展	75,000	978,000.00	4.16
8	600941	XD 中国移	10,000	958,000.00	4.07
9	601088	中国神华	20,000	956,000.00	4.06
10	601939	建设银行	80,000	884,800.00	3.7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09,766.27	6.4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509,766.27	6.4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35	26 国债 09	12,000	1,204,941.04	5.12
2	019734	24 国债 03	3,000	304,825.23	1.3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所持有的宁波银行（002142）、中国银行（601988）、建设银行（601939）公司因业务违规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地分局处罚。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上述处罚不会对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招商轮船（601872），2026 年 5 月，公司因 2021 年年报、2022 年和 2023 年半年报、年报披露财务报告不准确受到上交所监管警示、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警示函。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上述处罚不会对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宁波银行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国内优秀的地方银行之一，盈利能力及稳定性长期保持高水平，公司专注长期竞争力，经营稳健。

本基金投资中国银行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作为传统四大行之一，财务稳健，公司立足于传统外汇外贸等业务，全球化、综合化布局不断完善，对公占比较高，资产质量有所改善，具备一定投资价值。

本基金投资建设银行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优质国有大行，报表质量良好，盈利稳定，同时公司积极转型，取得较好效果。

本基金投资招商轮船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作为以油运、干散为主的多元化航运平台，不断通过低成本大客户战略实现扩张，油运业务受益于地缘因素带来的需求增长，运价上涨，具备一定投资价值。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33.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651.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984.2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751,792.5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57,656.9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984,516.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324,932.64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资、基金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254,511.14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254,511.14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8.15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	期初	申购	赎回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者类别		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份额	份额	份额		
机构	1	20260701 - 20260930	8,254,511.14	-	-	8,254,511.14	28.15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拥有完全自主投资决策权。 （1）当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投资者较大比例赎回且基金的现金头寸不足时，可能会导致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及相关冲击成本，可能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 （2）当上述投资者赎回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行相应处理，可能会影响投资者赎回。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二、《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